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项目
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项目 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

用字第 610500202000013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，核发此书。

核发机关  渭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日期 2020年11月23日

渭南市自然资源局

基 本 情 况	项目名称	渭河大街东段道路建设工程
	项目代码	2019—610502—78—01—059480
	建设单位名称	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	项目建设依据	渭行审发〔2019〕62号
	项目拟选位置	渭河大街（前进路—民生路）（双王街道办、人民街道办）
	拟用地面积 （含各地类明细）	建设（道路）用地187.2185亩。
	拟建设规模	道路红线宽50米，全长约2.3km，包含道路及绿化、管线等配套设施。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

